

102 年度「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 更新改善計畫」預算執行查核報告

受查核單位：苗栗縣政府

經濟部水利署

103 年 4 月 15 日

102 年度「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」 苗栗縣政府預算執行查核報告

一、計畫執行進度：(102 年 12 月底止)

南灣道支線農水路改善工程及淋漓坪農水路改善工程：

預定進度：100%

實際進度：100%

上新里 13 鄰等 2 圳改善工程-1 工程：

預定進度：100%

實際進度：100%

二、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

(一) 南灣道支線農水路改善工程及淋漓坪農水路改善工程（已納入年度預算）

本件工程原編經費為 1,040,000 元，發包後總價 990,495 元，

本署撥付金額為 961,598 元。本案已完工，竣工決算數為

961,598 元(工作費 861,400 元、管理費 21,535 元、空污費 3,045

元及委託設計監造 75,618 元)，結餘數為 0。

(二) 上新里 13 鄰等 2 圳改善工程-1 工程（已納入年度預算）

本件工程原編經費為 764,000 元，發包後總價 703,901 元，本

署撥付金額為 700,303 元。本案已完工，竣工決算數為 700,303

元（工作費 622,000 元、管理費 17,722 元、空污費 2,100 元及

委託設計監造 58,481 元)，結餘數為 0。

三、內部控管機制：

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「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」及本署所訂「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補助管考要點」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。凡有進度落後情形，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，加以列管，並要求受補（捐）助單位積極趕工，限期趕上工程進度。

四、計畫執行效益：

(一) 南灣道支線農水路改善工程及淋漓坪農水路改善工程：受益

面積 10 公頃，排水溝 180 米，改善農民農田之排水。

(二) 上新里 13 鄰等 2 圳改善工程-1 工程：受益面積 6.5 公頃，保

障農民之土地不被沖蝕流失，改善農民農田之排水，排水溝

150 米、集水井 1 座。

五、其他事項（會議結論）：

本計畫已執行完成之工程，請各鄉鎮公所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，以發揮其效益，避免發生閒置情形。

查核人員：

水 源 組：李慶平

主 計 室：賴宜靚

查核日期： 103 年 3 月 3 日